

证券代码：601099

证券简称：太平洋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66

##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发出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，分别以发送电子邮件、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公司相关董事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书面表决意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同意将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审计费用 135 万元人民币，并由公司承担审计期间审计人员的差旅费，聘期一年，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6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6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